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

上海盈方微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方微”）就重大资产出售事项与绍兴舜元机械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舜元”）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 年 7 月 8 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各方签署了《交割确认函》，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约定，上海盈方微与绍兴舜元已共同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审计报告。现就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割过渡期间损益安排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交割过渡期间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损益归属期间系指定价基准日（不包括定价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日前一个月最后一日止的期间。定价基准日指出售资产的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交割日为 2020 年 7 月 8 日。因此，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的损益归属期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含当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含当日）。

二、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损益归属期间出售资产的收益归公司和/或上海盈方微所有，出售资产的亏损由绍兴舜元承担。

三、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渡期间审核情况

天健事务所对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岱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的专项审计报

告》(天健审[2020]9397号)。根据审核结果,标的资产在前述损益归属期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201,540.00元,所有者权益净增加额为-1,862,964.16元。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标的资产在前述损益归属期间的亏损1,201,540.00元由绍兴舜元承担。

四、备查文件

1、《关于上海岱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的专项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9397号)。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